

《佛说善生子经》中的伦理思想浅探

释启明

(厦门南普陀寺,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佛说善生子经》中的伦理思想,诸如孝养父母、尊师重道、尊重妇女、夫妻和睦、恩厚朋友、善待下属、尊敬供养清净福田僧、积极行善、谨慎交友、克己利人等,是佛教中国化的契合点之一,并充实和填补了中国传统伦理思想。佛经所散发出的这些优良品德和处事态度,至今仍是人类遵循的道德规范,从而也体现了佛教“庄严国土、利乐有情”的大乘菩萨精神的生命力。

关键词:《佛说善生子经》;伦理思想;孝;克己。

中图分类号:B94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6176(2005)04-017-05

佛教传入中国之后,必然要与中国的国情民俗相适应,否则就会被遗弃,故而佛法在事相上是随着众生的业力和因缘进行方便接引的。这种变化是为了更好地适应当时当地不同根基众生的需求。同时,也使众生从中吸取到佛法的精髓和养分来滋润或充实自身的精神境界。这样,佛教就在中国社会历史条件和思想文化背景的多重影响下,逐步走上了中国化的道路。而中国化佛教主要是受儒家传统文化的影响,不言而喻,这种影响使佛教从以佛为本的思想,转向以人为本的“人性化和心性化”倾向,进而对现实人生的关注,这就必然导致对现实的人与人关系和人与社会关系等伦理问题的探讨,从而向“伦理化”方面发展,这应该是社会历史的必然要求,更是佛教自身思想发展的内在需要和必然选择。

从另一方面讲,佛教经典本身就蕴含着大量伦理思想的资源,如《观普贤行法经》就言:“忏悔法者,但当正心,不谤三宝,不障出家……第二忏悔者,孝养父母,恭敬师

长……第三忏悔者,正法治国,不邪枉人民……第四忏悔者,于六斋日,赦诸境内力所能及,令行不杀……第五忏悔者,但当深信因果”。^[1]显然,这种思想是与中国的实际情况契合的。因此,佛教也能迅速地与中国传统文化相唱合。本文拟就佛教典籍《佛说善生子经》中的伦理思想作一浅探。

《佛说善生子经》是由西晋沙门支法度翻译的,被收录在《大正藏·阿含部》卷一中。译者支法度的生卒年和籍贯不详;其在惠帝永宁元年(301),译出《佛说逝童子经》、《佛说善生子经》、《佛说十善十恶经》各一卷,以及《文殊师利现宝藏经》二卷;其《文殊师利现宝藏经》和《佛说十善十恶经》二部佚失。下述《佛说善生子经》中的伦理思想。

(一)孝养和遵循父母教诲

中国传统文化的儒家是很讲究孝道的。这种“孝”的思想遍及一切领域,只是儒家尤为凸显其地位。佛经中也有许多这类思想,尽管双方在理解“孝”的程度有所差

收稿日期:2005-06-09

作者简介:释启明(1968-),男,浙江舟山人,厦门南普陀寺佛学院讲师,主要研究华严、三论。

异,但无论如何,都有共通之处。

《佛说善生子经》记载:“居士善生疾病困笃,敕其子曰:‘吾没之后,汝必为六面礼。’于是,善生他日殒命。子乃敬送供养丧事讫,辄早起沐浴,著新衣,之水上。拜谒六面而言曰:‘余以恭肃敬礼,子于东方之生彼又我敬焉。’周旋南方西方北方上下,面面同辞。”^[12]这里可以看出,善生子在处理丧事上是“敬送供养”,说明其对父亲的恭敬之心。善生居士生前只交代“六面礼”,其子便能够依照其恭恭敬敬执行。善生曾言:“吾父临亡,先有此令,是以遵行。不闻之于师也。”^[13](P252)

佛陀通过众佑也首肯和表达了这种孝养父母的思想,象经文:“居士子,夫东面者,犹子之见父母也。是以子当以五事正敬正养正安父母。何谓五?念思惟报家事,唯修责负,唯解敕戒,唯从供养,唯欢父母。父母又当以五事爱哀其子,何谓五?兴造基业,与谋利事,与娉妇,教学经道,则以所有付授与子。……为子必孝,为父母慈爱,士丈夫望益,而善法不衰。”^[14]而且说得更为具体,表述了父母与子女的双重行为关系,子女要以五事来敬养安定父母,思念家中的奉养父母的事情,对家中事情负有责任,能知可行与不可行,供养父母饮食等,令父母愉快。同时,父母也对子女有应尽的义务,如要建立基业,为家庭子女们谋取利益,为子女物色对象,教育子女和培养子女谋生的本领,应将自身的技能传授给子女。这样行持下去,就能使善法永驻,家庭、社会获益。

(二) 尊师重道

在《佛说善生子经》中还提及尊师重道的思想,经文中说:“夫南面者,犹弟子之见师也,是以弟子当以五事正敬正养正安于师。何谓五?必审于闻,必爱于学,必敏于事,必无过行,必供养师。师又当以五事哀

教弟子,何谓五?以学学之,极艺教之,使敏于学,导以善道,示属贤友。是为南方二分所欲者,得古圣制法。为弟子谦,师以仁教。士丈夫望益,而善法不衰。”^[15](P254)这不难看出佛经要求作为弟子对于师长要遵循敬养之道,认真接受善法的引导,要对学问有热爱之心,对处理事物要敏捷,没有过失的行为,要适当供养师长;作为师长对弟子应遵守爱护之责,并以身作则、身体力行地教导学子,将技艺传授给学生,使弟子对于学问



碧山寺缅甸玉佛

很敏锐,教导弟子走正道,适时地告之要跟贤能的人为友。这些对现今的人们处理师生关系,想必也是值得借鉴和推广的。

(三) 尊重妇女、夫妻和睦

《佛说善生子经》还提到夫妻之间的行为规范,譬如“夫西面者,犹夫之见妇也。是以夫当以五事正敬正养正安其妇,何谓五?正心敬之,不恨其意,不有他情,时与衣食,时与宝饰。妇又当以十四事事于夫,何谓十四?善作为,善为成,受付审,晨起,夜息,事必学,阖门待君子,君子归问讯,辞气和,言语顺,正几席,洁饮食,念布施,供养夫。

……士夫望益，而善法不衰”。^{BJ4254}这里对于男女双方的行为提出了较合理的表述，这对夫妻双方，以及处理男女之间的关系，都是可以参考的，尤其在现今的居士行为规范中是可以推行的。男子对待妻子要端正相待，不怀恨对方的不良意向，对自身不能有分外之情，而且时常要关心女方的饮食衣服，并要时常给予对方装饰之物，让女方爱美之心得以适度满足，而且能够协调双方的感情。同时，妻子对待丈夫也要有相应的行为规范，如善于操劳家务，善于成就美事，对于家庭的开支要谨慎度量，对待丈夫要关心体贴，丈夫回家要给予善意的问讯，言语措辞要和顺端庄，家中的桌几案子要端正整洁，要讲究卫生，尤其是要洁净饮食，还要常常想着为丈夫买点什么，或者衣服，或者其它物品，使其在外公事交往中不失体面。

(四) 恩厚朋友

对于亲属朋友的伦理规范。《佛说善生子经》道：“夫北面者，犹友见其朋也，是以友当以五事正敬正养正安朋类。何谓五？正心敬之，不恨其意，不有他情，时时分味，恩厚不置。朋类又当以五事摄取其友，何谓五？有畏使归我，邀逸则数责，私事则为隐，供养久益胜，言忠为忍言。……士丈夫望益，而善法不衰”。^{BJ4254}

这对朋友双方的行为准则都有较为明确的劝告，其中各说了几种事情的做法，对待朋友要端正心态，恭敬相处，否则以利相交，只能成为小人之交，对己不利；对于朋友的过失不记恨在心，随时忘掉不愉快之事；对朋友要专一守信；有难同当，有福共享。在朋友相处中，还有五种摄取的方法，如对方有危难恐惧时，要协助其脱离；若朋友有放逸行为就该责备，让其走上正轨；朋友的私事应予以隐满，不可到处宣扬；对待朋友有适当的物质关心，朋友的生活困难

要给力所能及的解决；对待对方的缺点要忠言相告，而对于朋友的暂时误解也要有忍可之心。这些方面对于处理亲属朋友之间的关系是很好的伦理思想。

(五) 善待下属

另外，《佛说善生子经》还提到如何对待下属的问题。经文曰：“夫下面者，犹长子之见奴客执事也，是以长子当以五事正敬正养正安奴客执事。何谓五？适力使之；用时衣食，时时分味，时时教斋，疾病息之。奴客执事又当以十事供养长子，何谓十？善作为，善为成，受付审，夜卧，早作，凡事必学；作务勤力；家贫不慢，空乏不离；出门称曰：我家长子聪而有慧。……士丈夫望益。而善法不衰”。^B此中对于上级对待下属，以及下级如何对待上级等问题的处理也谈得相当如法。

在对待下属方面，要根据个人的能力而使唤，所谓“因人而异”、“量力而行”、“量才而用”；超出对方能力范围而行事就不太合适，不及其能力的也不适宜，要分配些切合个自能力之事来办最佳；时常关心下属的饮食衣服问题，生活安定才能提高劳动积极性，否则会心不在焉，对工作的开展不利；时时将好处予以下属分享；时时教导坚持清净简朴生活，不可铺张浪费，要洁身自好；若下属有疾病应该协助将病治理，或慰问探望。同时，下级也应该恭敬上级，譬如善于勤快办事；善于成就上级的美事；对于事务上开支要审核度量；要早睡早起；凡有生疏的事情要边学边问；操作事务要勤恳卖力；不能因上级家贫而有所怠慢；即使公司或者单位一时亏损乏少也应帮助共度难关等等。

(六) 尊敬供养清净福田僧

沙门在古印度不是专指佛教的出家僧人，而是指修行梵行者，对于这类梵志，修习出离法，是人天师表，理该得以尊敬，这

在印度是个传统,至今也是如此,故《佛说善生子经》道:“夫上面者,犹居家布施之人之见沙门梵志也,是以居之来当以五事正敬正养正安沙门梵志;何谓五?开门待之;来迎问讯与设几席;经法藏护;施食洁净;以是供养沙门梵志。沙门梵志又当以五事答布施家,何谓五?教诲以成其正信;教诲以成其戒行;教诲以成其多闻;教诲以成其布施;教诲以成其智慧。……士丈夫望益。而善法不衰。”^{[B]14254}这段经文对于居士和梵志双方的行为规范都有恰当的表述。

首先居士对待梵志,应该打开门户,有礼貌地相待,而且要迎请问候,设立饭菜几案供养;对于佛教的正法经藏要保护收藏;所施的食物要整洁干净;用这种方式时时供养出家的沙门。其次,梵志在接受信士的布施之后,也该有所答谢,如教诲居士要有正确的信仰,不可邪信或迷信;引导居士逐渐地有所戒律行为;要对居士有所说法,让居士能够听到更多的佛法;教诲居士正确的布施境界;引导如何成就般若智慧等等。这样就能够更好地处理信徒之间的良性关系,使佛法不衰而强盛。

(七) 善恶分明、积极行善

《佛说善生子经》云:“如有四面垢恶之行,不能悔者,则是身死,精神当生恶道地狱之中。夫人以四事为劳,当识知。何谓四?一为好杀生;二为好盗窃;三为淫邪行;四为喜妄语。”^{[D]14252}佛陀指出,有此四种秽恶,不能悔过的话,身死之后要堕入恶道中去。这四种垢恶行径就是杀生、盗窃、妄语和淫邪。事实也是如此,世间的种种纷争冤仇都与此四种行为有关联,杜绝这类不良行为确实能稳定社会,国泰民安。

除此之外,另有四件事情会趋于恶道的,“一为欲;二为怒;三为痴;四为畏”。^{[E]14252}这里的“欲”是种不良的欲望,也是贪烦恼的表现;“怒”则是瞋恨发怒,人对不顺己意的

产生瞋怒心理,这对己对人均不利;“痴”就是愚痴,没有智慧,许多恶事都是由于没有智慧所导致的,故痴烦恼也是导向恶道的因素;“畏”则指畏惧,对于善事有畏缩之心,对于恶事也惧怕,不敢制止。因此这四种心理活动都是不能承受正法的,容易堕入恶趣。

除此之外的恶事烦恼,还有其它大段的表述,如“有六患,消财入恶道,当识知。何谓六?一为嗜酒游逸;二为不时入他房;三为博戏游逸;四为大好伎乐;五为恶友;六为怠惰”;^{[E]14252}这六种行为是引人堕入恶道且消财的。其一“嗜酒游逸”,能够“为消财;为致病;为兴争;为多怒;为失誉;为损智。已有斯恶则废事业,未致之财不获,既护者消,宿储耗尽”,^{[E]14252}嗜酒游逸这类行为,会消损财产;会致人生病;会引发争斗,举凡祸事酒后易生;也会产生多怒心理和行为;会丢失良好的名誉;更会引起智昏不清醒。如此之过,所以应该杜绝和远离。

其二“不时入他房”;这里主要是讲述邪淫的事情发生,“房”是指内室或卧室,经文有道:“淫邪有六变当知,何谓六?不自护身;不护妻子;不护家属;以疑生恶;怨家得便;众苦所围。已有斯恶则废事业,未致之财不获,既获者消,宿储耗尽。”^{[E]14252}这种邪淫是非常糟糕的,现在的许多疾病都是由于邪淫而致的,如爱滋病、淋病等,影响人的身心。其使自身不得守护,连妻子也得不到保护,家属受侵扰;容易产生猜疑;使得冤家得到方便;也能使众多痛苦围绕。

其三“博戏游逸”,人多好游逸放荡,这也是对自身事业不利的。经文谈到:“博戏有六变当知,何谓六?胜则生怨;负则热中;朋友戚之;怨家快之;有狱凶忧;人众疑之。已有斯恶则废事业,未致之财不获,既获者消,宿储耗尽。”^{[E]14252}世间有多少都是为了赌博等事而倾家荡产,甚至丧国灭族的,这在古

今中外皆有之,故佛陀教诲要远离,其会产生胜负心,产生怨恨与热恋贪婪心理;朋友会为之伤戚;冤家得到快乐;有牢狱之灾;众人都会怀疑而不与之交往。

其四“大好伎乐”;这里指歌舞唱伎之流,这类追逐声色的行为,对于身心也是不利的,经中告诫:“好乐有六变当知,何谓六?志在舞;志在歌;志在弦;志在节;志在鼓;志在彼。已有斯恶则废事业,未致之财不获,既获者消,宿储耗尽。”^[252]爱好歌舞,会引起身心奔逐于歌舞管弦上,对于事业有所荒废,使财产流失,耗散储蓄。

其五“恶友”;朋友也有善恶之分,古来就有“近赤者红,近墨者黑”的遗训,恶友是当回避的,经文提及:“恶友有六变当知,何谓六?习醉迷;习乱;习纵恣;习酒舍;习小人;习鄙语。已有斯恶则废事业,未致之财不获,既获者消,宿储耗尽。”^[252]

就近小人,纸迷酒醉,吸毒纵欲,谈吐污秽。这类对自身素养提高有障碍之人,应当远离。

其六“怠惰”,就是懒惰的心态,人类似乎都有种惰性,任何一项事业都是靠勤奋而成功的,倘若懈怠,只能是一事无成。《佛说善生子经》对此也予指出:“怠惰有六变,当知何谓六?饱不作;饥不作;寒不作;热不作;晨不作;昏不作。已有斯恶则废事业,未致之财不获,既获者消,宿储耗尽。”^[253]怠惰会在饱、饥、寒、热、晨、昏等情况下都不想劳作,没有进取心,理所当然是一事无成;懈怠的反面是“精进”,倘若能够精进勇猛地专一从事一种行业,其必然是有所成就的。

(八)交友四忌与四顺

人生在世,难免要有所交往,人与人之间往来的好坏,对自身的事业与身心提高皆有相当影响。《佛说善生子经》在谈及交

友的四忌与四顺问题时提出,对于有下述四种心态的人,交往时应谨慎防备,“一为取异物;二为言佞;三为面爱;四为邪教”。^[253]第一“取异物之友”有四种表现,即“贪取彼物;与少望多;为畏故习;为利故习”。^[253]其通常是贪得无厌,有少望多,又胆小怕事,遇事畏缩不前,贪图利益。第二“言佞之友”通常是“宣人之私;自隐其私,面伪称善,退则兴诽”;^[253]也就是好宣扬他人的隐私;对于自己的过失隐而不彰;表面上好于伪装,称赞他人善良之类,背后则兴言诽谤。第三“面爱之友”,应该有所鉴别,即“说人往短;阴求来过;与之不宝;欲人有厄”;^[253]此类人好说人的短处;私下里拆人的台,找人的过失;对待他人不真诚;还要诅咒别人也遭厄难。第四“邪教之友”,也要提防,其通常“以杀生之事劝化人;以盗窃、以淫邪欺诈之事劝化人”;^[253]是这类人应速速远离。

交友当中也有四顺的情况是可以进行深交的,即“一为同苦乐;二为利相摄;三为与本业;四为仁愍伤”。^[253]“同苦乐之友”有四种相状,即“施之以己所宝;施之以妻子利;施之家所有;言忠为忍言”;^[253]这种能和他人同甘共苦者,能够将自己的贵重之物施舍给他人;就是连自己的妻子儿女也



在所不惜(当然不是让其受苦);连自身的家产也可以布施的人;并能够忠言逆耳,坦诚相劝。“利相摄之友”者,也即以善利摄持他人的朋友,其通常能够“彼私不宣,己私不隐,面说善言,还为弭谤”;^{[1]P253}不会宣扬别人的隐私;自己有过失反而会表露出来;相见时喜欢讲善听的话,同时也善于巧说;对于偶然的诽谤能置之不理。“与本业之友”,也就是能够在事业上有所成就者,其可表现为“以利业之;以力业之;纵恣谏之;以善养之”;^{[1]P253}即是说,能够在事业上有财利;有能力安居乐业;对于纵情放逸的行为能够劝谏制止,涵养善美的心志。“仁慈伤之友”者,能够哀愍和劝化他人,导向正道,其行为为上时常“教劝竖立以成其信;成其戒;成其闻;成其施”;^{[1]P254}也即教化和劝导他人建立诚实守信的品格;同时劝诫别人该做与不该做;劝人多学多闻;成就布施助人为乐。

(九)克己思想

为了断除根本烦恼,就要克制自身不良的身、口、意诸业,这便涉及到佛教的克己思想,这种思想在佛教的戒律中尤为突出。在《佛说善生子经》中亦有诸般文字,“教诲以成其正信;教诲以成其戒行;教诲以成其多闻;教诲以成其布施;教诲以成其智慧”。^{[1]P254}这里的正信、戒行、多闻、布施、智慧等就蕴含着克己的思想,要求正信,就不能邪信与迷信;要作到戒行,更涉及该作和该不作,在行为上有一定的限制,否则也容易走向邪道。后面的“多闻、布施、智慧”亦复如是。

又如“凡人富有财,当念以利人;与人同财利,布施者升天……成人之信戒,必使得名闻;意与常不惰,舍弃悭吝行;摄人以友事,饮食相惠施”。^{[1]P254}这里明显说及应当思念利益他人,与别人(通常是贫者,但未限定)共享财利;另外,还成就正信和戒

行,改正自身懒惰的习惯,舍弃悭贪吝啬的行为,对朋友要有恩惠;等等都在于克服自己的不良行为,以达到利己利人的心境。最后善生子还从佛受戒,这些都反映了佛教的克制自身欲望、行为、意识的克己思想倾向。这对于断除烦恼,究竟成佛是有裨益的。

总之,通过对《佛说善生子经》的这些粗浅分析发现,佛经中本身就蕴含着大量而优秀的伦理思想,这种伦理思想是在“古印度社会的某些发展形态基础上已经形成了的,反映了古印度部分宗教信仰对社会和人生的一种看法”。^[5]正是由于这种潜藏在佛经中的伦理思想,才使佛教传入中国后,迅速地与中国传统的儒家文化相接轨,并且融入到整个中华传统文化之中。这些思想无疑也是对中国传统伦理思想的充实和填补,并不同程度地影响着中国传统的伦理思想。佛教的这种固有的慈悲济世、克己利人以及在经典中反映出来的伦理思想,在现今的社会当中也是应该借鉴的,至少是应当参照的重要伦理资源之一。譬如在抑制现代社会中的利己主义和享乐主义,激励人们扶危济困,遵纪守法,维持社会安定团结等方面都有积极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 大正藏(卷9)[M]台北:新文丰有限公司印行,394.
- [2] 大正藏(卷1)[M]台北:新文丰有限公司印行,252.
- [3] 大正藏(卷1)[M]台北:新文丰有限公司印行,254.
- [4] 大正藏(卷1)[M]台北:新文丰有限公司印行,253.
- [5] 姚卫群.佛教的伦理思想与现代社会[J]北京大学学报,1999.3.

(责任编辑:崔玉卿)